

進口小貨車、小客貨兩用車及小客車(非轎式、非旅行式)車型耗能證明112年8月核發資料

能效單位：公里/公升

廠牌	車型	排檔型式	門數	排氣量(c.c.)	參考車重(kg)	能效標準	市區能效	非市區能效	能效測試值	申請單位	耗能證明核發日期	能源效率等級
TOYOTA	HIGHLANDER XSE AWD	A8	5D	2393.0	2121.0	7.7	7.84	11.43	9.8	金門縣公會	112/08/30	5級

廠牌	車型	排檔型式	門數	排氣量(c.c.)	參考車重(kg)	能效標準	用電效率(公里/度)	純電行程(公里)	能效測試值	申請單位	耗能證明核發日期	能源效率等級
BMW(註一)	XM	A8	5D	4395.0	2482.0	5.8	2.7	81	24.3	汎德公司	112/08/07	1級

註：未備註車型係使用汽油，其能效結果依據歐盟1999/100/EC指令及其後續修正指令之測試方法執行(NEDC行車型態)。

註一：此車型係插電式複合動力車，使用汽油與電能，其能效結果係依據歐盟1999/100/EC指令及其後續修正指令之測試方法執行(WLTC行車型態)，能效測試值係電能與汽油引擎效率合併計算而得。

註二：能源效率等級分級基準，係依經濟部110年6月24日經能字第11004602630號公告之附表17辦理。每個排氣量等級各分為5個能源效率等級，能源效率等級數字愈小者愈佳；但不同排氣量等級車輛之能效表現比較，應以「能效測試值」為準。